

连城县财政局文件

连财〔2021〕160号

关于印发 2020 年度 县级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的通知

县总工会、交通局、住建局、冠豸山风景区管理委员会、卫健局：

为了落实资金使用部门（单位）的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推动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全方位、多维度反映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和政策实施效果，使预算安排和政策更好地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重大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根据龙岩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岩委办发〔2019〕44号）《连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贯彻落实龙岩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2019年9月25日印发）的相关规定，及连城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0年度县级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连财函

〔2021〕34号)的有关要求,我局对2020年度县级5项专项资金实施绩效评价开展了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报告印发,请对评价报告中提出的问题和不足进行纠偏并认真整改,以进一步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请在2022年1月7日前将整改报告报送我局绩效管理股。

- 附件: 1. 2020年度连城县工人文化宫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2. 2020年度农村公路养护县级配套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3. 2020年度连城县八号路道路工程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4. 2020年度九龙湖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5. 2020年连城县度新冠病毒感染肺炎防控工作经费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报备防伪码：



报备防伪号：B0C91D5B71000479

报告文号：连会〔2021〕专审字67号

报告日期：2021年12月27日

报备时间：2021年12月27日 09:30:28

签字注册会计师：黄天桂，杨振琼

2020年度连城县总工会建设连城县工人 文化宫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事务所名称：连城财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电话：0597-8928296

传 真：0597-8928296

通 信 地址：连城县东环北路1号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的，请与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联系

会计师事务所对以上数据的真实性负法律责任

防伪查询：<http://ywbb.fjicpa.org.cn/index.aspx>

注协电话：0591-87097005

连城财信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

连会[2021]专审字 67 号

2020 年度连城县总工会建设连城县工人文化宫专项 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我们根据龙岩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岩委办发[2019]44 号）、《连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贯彻落实龙岩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2019 年 9 月 25 日印发）、连城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0 年度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连财函[2021]34 号）要求，对连城县总工会 2020 年度建设工人文化宫专项资金支出实施了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资金使用基本情况

2020 年度连城县总工会建设工人文化宫专项资金由连城县财政局核拨 1000 万元（系 2020 年地方政府债券资金）。具体支出如下：连城县工人文化宫主体工程进度款 890 万元，工程监理支出 10 万元，电梯费 30.8 万元，设计费 10.2 万元，预算编制 7.62 万元，交易费 0.2 万元，10Kv 专变工程款 50 万元，总计支出 998.82 万元，未支出专项资金 1.18 万元。

二、主要经验及做法

在该项目的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工程项目管理有关规定，严格

执行项目经费支付审批流程，认真做好相关材料的审核、审批，专项资金支付符合规范，加强项目经费管理。

1. 要有理有据的经费预算。要开展哪些项目，在哪些方面需做好合理有据的经费，做到有依有据，心中有数。

2. 做好经费支出计划。根据工作要点、轻重缓急分配资金。

3. 严格执行经费审批手续。专项经费实行专人管理，做到事前有请示、事中有监督、事后有记录。同时严格执行支付的审批手续，不得占用、挪用资金。

三、主要工作成效

连城县工人文化宫建设是县委、县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之一，项目的建成将更好地发挥工会“大学校”和文化宫职工“学校与乐园”功能，满足市民需求，对进一步完善城市公共配套设施和城市功能布局，提升中心城市整体形象，有着非常重要的意义。

四、专项资金绩效分析

按《关于开展 2020 年度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设立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标准、评价方式，对连城县总工会 2020 年度建设连城县工人文化宫专项资金在投入、过程、产出及效益四个一级指标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综合评价，计算相应得分。总分 100 分，经分析评价，绩效评价得分为 90 分，评价等级为优秀。具体如下（详见附件 2020 年度连城县总工会建设连城县工人文化宫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一）投入（30 分，得分 26 分）

1、绩效目标合理性及相关性(总分 7 分)：该项目有建立明确的绩效目标，有详细的建设资金计划安排，绩效目标的确定符合项目相关需求，项目设计和工程实施等符合有关规定和流程。该指标得分 7 分。

2、绩效目标完成(总分 3 分)：：连城县工人文化宫于 2018 年 12 月开工建设，2019 年 11 月主体结构封顶，2020 年主体工程开始装修，2021 年 2 月进入竣工验收阶段。原计划 2021 年 10 月 1 日正式交付使用，因疫情影响将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正式交付使用。该指标得分 2 分。

3、立项规范性(总分 4 分)：所建设实施的项目已经连城县发展和改革局立项并审批，见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连发改审批[2017]228 号）及《连城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连城县工人文化宫项目建设书暨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函》。该指标得分 4 分。

4、项目可行性研究程序合规性(总分 5 分)：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符合相关审批程序和设计规范(2 分得 2 分)；对可行性研究报告未组织相关人员进行评审(3 分不得分)。该指标得分 2 分。

5、项目设计合规性(总分 3 分)：连城县工人文化宫建设是县委、县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之一，该项目于 2017 年 10 月 20 日立项批复。规划占地面积 14436 平方米，建筑面积 6696.8 平方米，项目总投资原估算 2950 万元，二次装修投资 750 万元，土地征迁及报批费用 800 万元，项目总投资概算人民币 4500 万元，自该项目实施以来，县财政已拨付 2155 万元。该项目建筑层数五层，一层为职工服务中心大厅、大堂、乙等小剧场；二层为气排球场、多功能展厅；三层为劳模展馆，四层为总工会办公室，五层为职工培训教室。项目建设内容包

括连城县工人文化宫、附属用房等建筑工程，以及广场、道路及绿化等室外工程。该工程项目设计严格执行项目批复文件和有关规程规范要求，未进行设计变更。该指标得分 3 分。

6、资金到位率(总分 5 分)：2020 年国债资金 1000 万元均已全额拨付到位，专项资金到位率 100%。该指标得分 5 分。

7、资金拨付率(总分 3 分)：资金使用按规定程序(如验收及审批等)及时拨付，不存在资金闲置现象。该指标得分 3 分。

(二) 过程 (40 分，得分 37 分)

1、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总分 8 分)：成立了项目建设工作领导小组，该项目在实施的过程中，强化了工程监管，确保项目建设安全，加强对项目法人制、招投标制、质量监理制、合同管理制度等监督考察。保证全部工程质保资料齐全，工程项目依法审批，中投标规范有序，整个工程项目公开透明，物资采购和资金管理规范。项目做到明确任务，责任到人。专人负责项目的实施，全程参与落实、监督项目的实施。按时研究解决项目工程建设中存在的问题，及时向上级反馈，为项目提供强有力的组织保障。有较好的完成项目法人责任制度、招投标制度、预算审核确认制度、工程监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竣工验收制度、工程结算及工程总结等。该指标得分 8 分。

2、项目进度符合计划性(总分 3 分)：连城县工人文化宫项目主管部门为连城县总工会，由连城县连发城市建设有限公司代建。项目按时开工建设，县工人文化宫于 2018 年 12 月开工建设，2019 年 11 月主体结构封顶，2020 年主体工程开始装修，2021 年 2 月进入竣工验收阶段。原计划 2021 年 10 月 1 日正式交付使用，因疫情影响将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正式交付使用。该指标得分 2 分。

3、项目档案管理完整性(总分 4 分):项目设计、申报、资金管理、竣工验收等相关档案资料保存完整有序、无缺损;项目设计、申报、资金管理、竣工验收等相关档案资料保存完整。该指标得分 4 分。

4、财务管理与会计核算制度健全(总分 8 分):财务管理与会计核算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与会计核算制度,项目建设单位会计账中对资金收支记载规范完整准确、相应收支凭证完整。该指标得分 8 分。

5、资金使用合规性(总分 11 分):实行“专款专用、专人管理”,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现象。该指标得分 11 分。

6、财务监控有效性(总分 6 分):根据项目财务管理制度,指派专人长期对项目的实施定期或不定期的进行现场检查和监督,及时协调解决困难和问题,保证工程质量,保证项目施工正常进行,对项目实施缺乏较为有效的监控程序及监控措施。该指标得分 4 分。

(三) 产出 (20 分, 得分 17 分)

1、实际完成率(总分 12 分):因疫情影响,该项目未能严格按照专项资金计划安排完成项目工程进度,实际与计划完成率未达 100%。该指标得分 9 分。

2、质量达标率(总分 8 分):按设计要求和内容完成项目建设任务,验收合格且手续较齐全,达到施工合同的质量要求完成 100%。该指标得分 8 分。

(四) 效益 (10 分, 得分 10 分)

社会效益：工人文化宫项目于 2021 年 12 月正式交付使用后，更好地发挥工会“大学校”和文化宫职工“学校与乐园”功能，满足市民需求，进一步完善城市公共配套设施和城市功能布局，达到了预期效果，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影响力。该指标得分 10 分。

五、存在的不足

（一）存在项目资金拨付较慢问题，

虽然按合同约定工程量已达到付款条件，但由于工程资料报送不及时，工程支付手续办理时间延长，导致资金拨付较慢。

（二）存在工程施工进度延期的问题

工人文化宫于 2018 年 12 月开工建设，2019 年 11 月主体结构封顶，2020 年主体工程开始装修，2021 年 2 月进入竣工验收阶段。原计划 2021 年 5 月 31 日正式交付使用，因疫情影响将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正式交付使用。

（三）管理方面不足问题

从该项目实施的情况来看，整个项目在资金安排使用过程中在哪些方面存在不足，对于项目支出运行实践经验还欠缺，相关制度建设还有待于进一步加强。

（四）存在的其他问题：如对项目实施缺乏较为有效的监控程序及监控措施、未能严格按照专项资金计划安排实施工程进度。

六、建议

（一）应严格按照专项资金计划安排，及时进行资金拨付。对于项目工程资料报送不及时，项目工程支付手续办理时间延长等原因，

应及时加以解决。同时应及时足额使用项目专项资金，并加强项目资金管理，保质保量完成项目任务。

（二）应严格按照专项资金计划安排，及时完成工程施工进度。
对因疫情影响导致未能及时完成项目工程进度的应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予以解决。

（三）应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实施工程项目。对于在项目实施中管理存在欠缺的问题应依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对应解决。同时应加强对项目工程管理知识的培训，不断提高工程管理人员的素质。

（四）针对存在的其他问题，建议应及时查明原因，采取相应措施予以完善。如对项目实施应采取严格的监控程序和监控措施、并保质保量完成项目工程进度。

连城财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主任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福建 连城

2021 年 12 月 27 日

2020年度连城县总工会建设连城县工人文化宫项目资金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和评分标准	评分标准	分值	评价得分
投入(30)	项目立项(22)	绩效目标合理性及相关性	是否建立绩效目标(4分)，是否有建设资金计划安排(2分)，绩效目标的确定是否符合项目相关需求(1分)	根据符合情况打分	7	7
		绩效目标完成	绩效目标是否按照申报的数量和质量如期完成，全部完成的，得3分，少完成1个扣1分，扣完为止。	根据符合情况打分	3	2
		立项规范性	所建设实施的项目经同级或上级发改部门审批并且出具项目立项报告或项目建议书的得4分，否则不得分。	根据符合情况打分	4	4
		项目可行性研究程序合规性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符合相关审批程序和设计规范的，得该项总分5分中的2分，否则不得分；对可行性研究报告组织进行评审的，得该项总分5分中的3分，否则不得分。	根据符合情况打分	5	2
		项目设计合规性	项目设计严格执行项目批复文件和有关规范要求，未进行设计变更的，得3分；基本执行项目批复文件和有关规范要求，按要求履行设计变更程序且存在重大设计变更的，得1分；设计存在重大设计变更且未履行报批程序或未按批复文件要求完善相关勘察设计工作的不得分。	根据符合情况打分	3	3
	资金落实(8)	资金到位率	资金到位率大于90%的得满分，每少5个百分点扣一分，扣完为止。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本年度实际落实到项目的资金。计划投入资金：本年度计划投入到项目的资金	根据符合情况打分	5	5
		资金拨付率	资金使用是否按照规定程序(如验收、审批等)及时进行拨付，是否存在资金闲置现象。资金使用与投入资金的比例等于100%的得满分，每少5个百分点扣一分，扣完为止。	根据符合情况打分	3	3
	项目管理(15)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成立了项目建设工作领导小组，较好的完成项目法人责任制度、招标投标制度、预算审核确认制度、工程监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竣工验收制度、工程结算审核制度、工程总结制度的，每一项得1分，即有成立项目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有真实、完备的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招标代理合同、监理中标通知书和监理合同、竣工验收制度、工程结算及工程总结的得8分。	根据符合情况打分	8	8
		项目进度符合计划性	项目按时开工建设按计划进度进行的，得3分；项目按时开工建设未按计划进度进行的，得2分，项目未按时开工建设不得分。	根据符合情况打分	3	2
		项目档案管理完整性	项目设计、申报、资金管理、竣工验收等相关档案资料保存完整有序、无缺损的，得2分；项目设计、申报、资金管理、竣工验收等相关档案资料未建档保存的不得分。	根据符合情况打分	4	4
过程(40)	资金管理(25)	财务管理与会计核算制度健全性	财务管理与会计核算制度健全的，得该项总分8分中的4分，否则不得分；严格执行财务管理与会计核算制度的，项目建设单位会计账中对资金收支记载规范完整准确、相应收支凭证完整的，得该项总分8分中的5分，否则不得分。	根据符合情况打分	8	8
		资金使用合规性	资金按照项目资金管理要求专款专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现象的，得该项总分的11分；资金按照项目申报资料中的资金用途足额使用的，得该项总分11分中的8分。	根据符合情况打分	11	11
		财务监控有效性	是否根据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对项目实施较有效的监控程序、监控措施有力的得6分，监控措施较好的得3分，未实施监控的不得分。	根据符合情况打分	6	4
		实际完成率	按计划要求实际完成100%的得12分，完成比例≥80%的得7分，完成比例<80%的不得分。	根据符合情况打分	12	9
	产出(20)	质量达标率	按设计要求和内容完成项目建设任务的验收合格且验收手续齐全的，得8分，存在擅自变更个别(<10%)项目的建设标准、建设规模等情况但验收合格的，得7分；存在擅自变更大量(>50%)项目的建设标准、建设规模等情况或验收不合格的不得分。	根据符合情况打分	8	8
	效益(10)	社会效益	是否达到绩效目标预期的社会效益(达到预期社会效益90%以上得满分，每少5个百分点扣2分，扣完为止)	根据符合情况打分	10	10
	总得分				100	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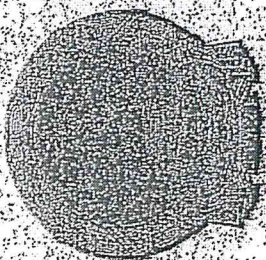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NO.011965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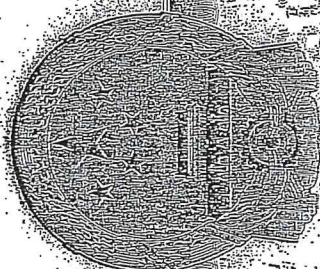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福建省财政厅
一九九五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连城财富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主任会计师: 杨振明
办公场所: 莲峰镇东平北路1号(县财政局六楼)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35070019
注册资本(出资额): 30 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闽财会审(1993) 257号
批准设立日期: 1993.12.23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8257053731067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连城财信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

注册资本 叁拾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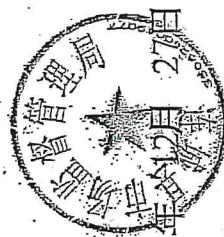
成立日期 2000年01月19日

法定代表人 杨振琼

营业期限 2000年01月19日至 2030年12月31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验证企业资本，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办理基本建设工程预、算、结算、决算审计业务，出具相关报告；办理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连城县连峰镇北大西路20号二层



登记机关

2019年12月27日

报备防伪码：



报备防伪号：89E26B39D10004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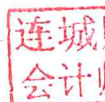
报告文号：连会〔2021〕专审字66号

报告日期：2021年12月27日

报备时间：2021年12月27日 08:56:49

签字注册会计师：黄天桂，杨振琼

2020年度连城县交通运输局农村公路 养护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事务所名称：连城财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电话：0597-8928296

传 真：0597-8928296

通 信 地址：连城县东环北路1号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的，请与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联系

会计师事务所对以上数据的真实性负法律责任

防伪查询：<http://ywbb.fjicpa.org.cn/index.aspx>

注协电话：0591-87097005

连城财信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

连会[2021]专审字 66 号

2020 年度连城县交通运输局农村公路养护 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我们根据龙岩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岩委办发[2019]44 号）、《连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贯彻落实龙岩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2019 年 9 月 25 日印发）、连城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0 年度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连财函[2021]34 号）要求，对连城县交通运输局 2020 年度农村公路养护专项资金支出实施了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资金使用基本情况

2020 年度连城县交通运输局农村公路养护专项资金由连城县财政局核拨 1196.42 万元。具体支出如下：专项养护人员工资性支持 162.25 万元；县、乡、村通日常小修保养支出 363.23 万元；县、乡、村道养护工程支出 652.17 万元；养护管理费支出 13.91 万元，总计支出 1191.56 万元。未支出专项资金 4.86 万元。

二、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健全机构，强化组织领导

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创新农村公路管理体制机制的意见》（闽政〔2017〕50号）、《福建省交通运输厅关于贯彻落实省政府进一步创新农村公路管理体制机制意见的通知》（闽交建〔2018〕5号）文件精神，成立连城县农村公路市场化、专业化、标准化养护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由县交通运输局局长任组长，分管养护领导任常务副组长，其他班子成员任副组长，相关部门负责人任成员，下设办公室，负责日常工作推进。县农村公路养护服务中心主任兼任办公室主任。县农村公路养护服务中心为实施农村公路市场化、专业化、标准化养护工作的主体。县农村公路养护服务中心主任负责统筹、协调推进全县农村公路养护工作，副主任具体负责农村公路日常养护管理、防汛备汛、灾险理赔、养护工程、安全生产、农村公路安全隐患排查治理、路产路权维护监督等业务，各乡（镇）管养负责人按照职责分工落实辖区农村公路管养工作。

（二）创新机制，推进分片实施

全县农村公路乡、村道列养里程为1242.6公里（其中乡道793.1公里，村道449.5公里）。结合乡（镇）区域分布特点和养护里程情况，将全县农村公路按东片区、南片区、中片区、北片区，划分为四个片区。由县交通运输局核定县、乡、村道日常预防性养护经费基数，以政府购买服务的形式，对日常养护与修复养护、应急养护等零星工程统一打包（养护期限为3年），分四个片区实施招标。对中标的四家农村公路养护公司，综合考虑机械调配和人员组织等因素，统筹落实养护片区安排。

（三）强化统筹，落实经费保障

一是落实日常养护经费标准。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农村公路

管理养护体制改革的意见》（国办发〔2019〕45号）和《福建省农村公路养护资金管理办法》精神，农村公路日常养护经费按县道10000元/年公里、乡道5000元/年公里，村道3000元/年公里的标准安排。

二是保障修复及应急抢险资金。全县辖区内2228.24公里农村公路纳入农村公路灾毁保险投保里程，每年投入保费240多万元。农村公路发生灾毁，及时落实定损赔付。灾毁理赔资金用于应急抢险修复和水毁修复等，有效缓解抢险救灾资金压力。

（四）严格考核，抓实养护成效

一是完善考核工作结构。结合我县实际，成立县农村公路养护考核小组，由县农村公路养护服务中心、乡（镇）路长办抽调业务骨干，邀请县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相关村委干部参与，每季度对农村公路养护公司的养护成效分内业和外业进行考核。

二是严格考核工作标准。按照“路面完好、路缘清晰、标志醒目、设施完善、排水顺畅、路域洁美”的养护规范标准，精细化实施日常养护、修复养护及应急养护。外业考核部分含：路基、路面、桥涵、沿线设施、绿化养护、路产路权等。县道所有路线均需考核，乡道抽查里程比例不低于30%，村道抽查里程比例不低于20%。内业考核部分含：行政管理、财务管理、路政管理、技术管理、效能管理、计划统计等。县道和乡、村道分别考核，考核分值均为100分。农村公路养护管理考核结果依据考核所得分值评定五个等次：90分以上（含90分）为好、80分（含80分）~89分为良好、75分（含75分）~79分为中等、70分（含70分）~75分为次等、70分以下为差等。考核结果报县农村公路市场化、专业化、标准化养护

工作领导小组审核确定。

三是强化考核结果运用。为进一步激发养护单位工作积极性、主动性，县交通运输局将养护考核结果与养护经费拨付直接挂钩。等级为“好”的按该线路养护经费总额的100%拨付，“良好”的按该线路养护经费总额的95%拨付，“中等”的按该线路养护经费总额的90%拨付，“次等”的按该线路养护经费总额80%拨付，“差等”的按该线路养护经费总额70%拨付。考核结果连续两年被核定为差等的养护单位将被解除养护协议。

（五）协调联动，提升应急合力

各片区养护公司服从县交通运输防台防汛防冰抢险救灾工作领导小组统一调度，充分发挥机械、人员和属地等资源优势，联勤联动，在灾害发生全过程配合做好抢险救灾工作。

一是强化物资调配。常态化做好抢险机械设备的更新调整，并与机械主保持联系，确保在发生险情时，能够按照就近、快速原则调用足够工程机械力量，投入到灾情一线。根据全县交通运输抢险救灾应急预案做好融雪剂、沙石、木屑等防雪防冻物资的贮备和补充，确保物资备足不漏项、不缺料，且就近储备。

二是强化专项巡查。结合农村公路日常巡查机制，组织开展县乡村道“全覆盖、零容忍”的防灾应急专项巡查，认真排查、治理存在隐患，密切注意汛情、灾情，一旦发现灾情，立即设置警示标志和作相应处理，并提醒行人、车辆注意安全。

三是强化应急处置。遇水毁等灾害，农村公路需清理溜、塌方时，在保证抢通人员安全前提下，小方量就近组织养护人员进行清理，大方量工

程第一时间报县农村公路养护服务中心协调组织机械力量进行清理、抢通。

三、主要成效

（一）养护质量有效提升。全县列养的农村公路路容、路貌有了明显的改善，农村公路养护质量显著提高，农村公路沿线群众对养护满意度逐年增高。

（二）应急体系逐步健全。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整合政府和市场资源，调度机械设备和人员投入防台防汛等应急抢通更加迅捷，有效提升农村公路抗灾减灾能力、养护水平和服务品质。

（三）质量安全更有保障。部分工程量小的水毁公路修复工作由片区养护公司实施，工程质量和安全便于管控，公路水毁修复质量、进度更有保障。

（四）资金管理更加高效。通过周巡查、月监督、季度考核后，养护资金直接发放到片区养护公司，养护资金能够最大化用于日常养护，确保养护工作成效。

（五）公益岗位激发活力。将激活公益岗位资源与农村公路日常养护有机结合，通过积极吸纳有劳动能力的贫困户进入养护队伍，落实好各片区养护公司养护作业人员配备不低于3名贫困户标准，助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

四、专项资金绩效分析

按《关于开展2020年度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设立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标准、评价方式，对连城县交通运输局2020年度农

村公路养护专项资金在投入、过程、产出及效益四个一级指标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综合评价，计算相应得分。总分 100 分，经分析评价，绩效评价得分为 90 分，评价等级为优秀。具体如下（详见附件 2020 年度连城县交通运输局农村公路养护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一）投入（35 分，得分 30 分）

1. 项目决策方面。

（1）绩效目标合理性及相关性：该项目有建立明确的绩效目标，有详细的专项资金计划安排，绩效目标的确定符合连城县农村公路养护的需求，对我县农村公路养护起到较好的维护作用，有成立专门的农村公路养护服务中心统一管理。该指标得分 8 分。

（2）绩效目标情况：绩效目标按照申报的数量和质量如期全部完成。该指标得分 2 分。

（3）合同规范性：所有项目按规定程序订立合同（3 分得 3 分），合同规范性未经专人审核（3 分不得分）。该指标得分 3 分。

（4）养护队伍规范性：养护工程严格按照公路养护工程的相关规定，规范招投标方式，选择符合资质的养护队伍。该指标得分 8 分。

2. 资金落实方面。

（1）资金到位率：根据连城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0 年收支预算的通知》（连财【2020】1 号），计划安排 2020 年度农村公路养护县级配套资金 1196.42 万元，实际到位 1196.42 万元，资金到位率达 100%。该指标得分 3 分。

（2）资金使用情况：专项资金的使用都按相关规定程序（如验收、

审批等)及时进行拨付(4分得4分),存在项目资金闲置现象,未使用专项资金4.86万元(4分得2分)。该指标得分6分。

(二) 过程(32分,得分28分)

1、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根据《福建省农村公路养护管理办法》,有建立规范的农村公路养护管理制度,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该指标得分5分。

2、制度执行有效性:农村公路养护管理制度执行严格、有效,项目实施的单位资质、合同书等相关资料保存完整、有序、无缺损并及时归档。该指标得分5分。

3、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财务管理与会计核算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与会计核算制度。该指标得分4分。

4、资金使用合规性: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根据《福建省农村公路养护资金管理办法》及《连城县农村公路养护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对项目资金专款专用,符合项目资金规定的用途,资金拨付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现象。该指标得分10分。

5、财务监控有效性:根据省、市、县农村公路养护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对项目实施采取较有效的监控程序和监控措施(4分得2分)。对合同执行的监管不够到位(4分得2分)。该指标得分4分。

(三) 产出(22分,得分21分)

1、项目完成率:项目按年初工作计划有序进行,2020年度实际完成年度计划100%。该指标得分12分。

(2) 质量达标率:项目基本能按设计要求和内容完成,验收合格率

达 100%，且验收手续齐全，不存在擅自变更设计标准问题。该指标得分 9 分。

（四）效益（11 分，得分 11 分）

群众对农村公路养护的满意度达 90%以上（6 分得 6 分），达到绩效目标预期的社会效益（5 分得 5 分）。该指标得分 11 分。

五、存在的不足

（一）存在资金拨付较慢问题，有时按合同约定工程量已达到付款条件，但工程资料报送不及时，工程支付手续办理时间延长，导致资金拨付较慢。

（二）由于全县农村公路点多面广，以及养护服务中心、乡（镇）路长办、乡村道专管员、片区养护公司之间协同配合的质量安全监管机制还不够健全，存在个别农村公路养护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不够全面到位的情况。

（三）绩效管理评价人员尤其是项目人员对养护工程还比较陌生，在养护工程管理和验收上缺少熟悉养护工程的专业人员，不能有效地做好评价工作。

（四）存在的其他问题：如合同规范性未经专人审核、项目实施未采取严格的监控程序和监控措施、对合同执行的监管不够到位、存在项目资金闲置现象（未使用专项资金 4.86 万元）。

六、建议

（一）应严格按照专项资金计划安排，及时进行资金拨付。对于养护工程资料报送不及时，养护工程支付手续办理时间延长等原因，应及时加以解决。同时应及时足额使用项目专项资金，并加强项目资金管理，保质

保量完成项目任务。

(二) 应进一步健全完善养护服务中心、乡(镇)路长办、乡村道专管员、片区养护公司之间协同配合的质量安全监管机制,争取做到全县范围农村公路养护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全覆盖,确实把好农村公路养护工程质量关。

(三) 绩效管理工作专业性比较强,绩效管理评价人员尤其是项目人员对这项工作还比较陌生,不能有效地做好评价工作,应加强对评价工作人员尤其是项目人员进行系统的业务培训,确保绩效评价工作的质量。

(四) 针对存在的其他问题,建议应及时查明原因,采取相应措施予以完善。如合同规范性应经专人审核、项目实施应采取严格的监控程序和监控措施、强化对合同执行的监管、并足额使用项目资金。

连城财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主任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福建 连城

2021 年 12 月 27 日

2020年度连城县交通运输局农村公路养护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和评分标准	评分标准	分值	评价得分
投入 (35)	项目决策 (24)	绩效目标合理性及相关性(8分)	是否建立绩效目标(4分)，是否有专项资金工作计划安排(2分)，绩效目标的确定是否符合连城农村公路养护的需求，对于连城农村公路养护是否起到较好的维护作用(1分)，是否成立农村公路养护管理中心统一管理(1分)。	根据符合情况打分，如有不符合在分值范围内扣分，扣完为止	8	8
		绩效目标完成(2分)	绩效目标是否按照申报的数量和质量如期完成，全部完成的，得2分，少完成1个扣1分，扣完为止。	根据符合情况打分，如有不符合在分值范围内扣分，扣完为止	2	2
		合同制定规范性(6分)	所有建设项目是否按规定的程序订立合同(3分)，合同规范性是否经专人审核(3分)。	根据符合情况打分，如有不符合在分值范围内扣分，扣完为止	6	3
		选择养护队的规范性(8分)	县道及乡道大中修工程是否严格按照公路养护工程的有关规定，采取招标投标方式，选择符合资质要求的养护队(8分)。	根据符合情况打分，如有不符合在分值范围内扣分，扣完为止	8	8
	资金落实 (11)	资金到位率(3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本年度实际落实到项目的资金。 计划投入资金：本年度计划投入到项目的资金	资金到位率大于90%的得满分，每少5个百分点扣一分，扣完为止	3	3
过程 (32)	项目管理 (32)	资金使用情况(8分)	资金使用是否按照规定程序(如验收，审批等)及时进行拨付(4分)，是否存在资金闲置现象(4分)。	根据符合情况打分，如有不符合在分值范围内扣分，扣完为止	8	6
		管理制度健全性(5分)	是否建立农村公路养护管理制度(3分)，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2分)。	根据符合情况打分，如有不符合在分值范围内扣分，扣完为止	5	5
		制度执行有效性(5分)	农村公路养护管理制度执行是否有效、是否严格执行(3分)，项目实施的单位资质、合同书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2分)。	根据符合情况打分，如有不符合在分值范围内扣分，扣完为止	5	5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4分)	农村公路养护管理项目是否建立了健全的项目财务管理制度(4分)。	根据符合情况打分	4	4
		资金使用合规性(10分)	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4分)，是否符合规定的用途(4分)，资金拨付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现象(2分)。	根据符合情况打分，如有不符合在分值范围内扣分，扣完为止	10	10

2020年度连城县交通运输局农村公路养护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和评分标准	评分标准	分值	评价得分
		财务监控有效性 (8分)	是否根据农村公路养护财务管理制度，对项目实施较有效的监控程序和监控措施（4分）。对合同执行的监管是否到位（4分）	根据符合情况打分，如有不符合在分值范围内扣分，扣完为止	8	4
产出 (22)	项目 产出 (22)	项目完成率(12分)	按计划要求实际完成100%的得12分，完成比例 $\geq 80\%$ 的得8分，完成比例 $< 80\%$ 的不得分	根据符合情况打分	12	12
		质量达标率 (10分)	按设计要求和内容完成项目建设任务的验收合格且验收手续齐全的，得10分；存在擅自变更个别（ $< 10\%$ ）项目的建设标准、建设规模等情况但验收合格的，得8分；存在擅自变更大量（ $> 50\%$ ）项目的建设标准、建设规模等情况或验收不合格的不得分。	根据符合情况打分	10	9
效益 (11分)	效益 (11)	对农村公路养护满意度（11分）及社会效益	群众对农村公路养护的满意程度（6分），是否达到绩效目标预期的社会效益（5分）。	满意度及社会效益达90%以上得满分，每少5个百分点扣2分，扣完为止	11	11
总得分					100	90

证书序号 NO.01196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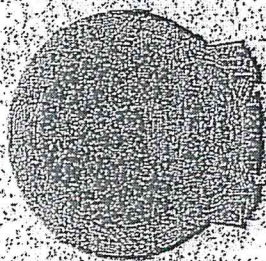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资格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一九九二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连城财经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主任会计师：杨振群

办公场所：连峰镇东环路1号(县财政局六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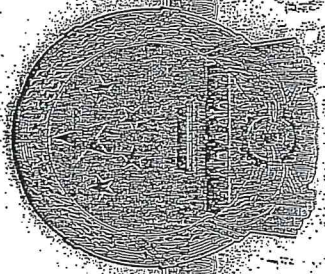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35070006

注册资本(出资额)：30 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闽财会审(1999)257号

批准设立日期：1999.12.2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8257053731067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8257053731067

营业执照



名称 连城财信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振琼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验证企业资本，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报告；办理预决算、决算、决算审计业务，并出具相关报告；办理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叁拾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00年01月19日

营业期限 2000年01月19日至 2030年12月31日

住所 连城县莲峰镇北大西路20号二层

登记机关

2019年12月27日



责任
缝章

报备防伪码：



报备防伪号：BCDAAF1C71001064

报告文号：连会〔2021〕专审字71号

报告日期：2021年12月29日

报备时间：2021年12月29日 09:42:31

签字注师：罗仲玲，杨振琼

2020年度连城县八号路道路工程项目资 金绩效评价报告



事务所名称：连城财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电话：0597-8928296

传 真：0597-8928296

通 信 地址：连城县东环北路1号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的，请与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联系
会计师事务所对以上数据的真实性负法律责任

防伪查询：<http://ywbb.fjicpa.org.cn/index.aspx>

注协电话：0591-87097005

连城财信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

连会[2021]专审字 71 号

2020 年度连城县八号路道路工程项目 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连城县财政局：

我们接受委托，对 2020 年度连城县八号路道路工程项目资金进行绩效评价。

我们根据龙岩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岩委办发[2019]44 号）、《连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贯彻落实龙岩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2019 年 9 月 25 日印发）、连城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0 年度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连财函[2021]34 号），对 2020 年度连城县八号路道路工程项目资金实施了绩效评价。现出具评价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实施单位

2020 年度连城县八号路道路工程项目资金由连城县连发城市建设有限公司组织实施。主要职责：对 2020 年度连城县八号路道路工程资金项目从前期组织可研、项目设计、项目报批、工程招投标、工程管理、资金管理、工程验收等全套程序负责。

2、项目实施依据

①《连城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连城县八号路道路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连发改审[2013]189 号）；

②连城县人民政府《关于城乡建设板块有关问题专题会议的纪要》（[2019]90号）；

③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闽财债管[2021]50号）。

3、项目的主要成效

项目建成后，能够进一步完善城市道路交通体系，有效缓解连城县城市主干道交通压力，改善周边居民出行条件，解决居民居住生活环境的需要，给群众生活带来便利。

4、项目操作主要程序

- ①完成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编制及报批工作；
- ②完成工程项目的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审查；
- ③完成工程项目招投标及施工前期的准备工作；
- ④按序时进度完成工程项目施工管理。

5、2020年度连城县八号路道路工程资金项目实施的具体情况

连城县八号路道路工程位于连城县东环路（电力公司门口）至文川河段，项目全长740米，路基宽度24米，其中机动车道15米，两侧人行道各4.5米。招标控制价为1,241.90万元，资金来源为县财政拨款，由连城县连发城市建设有限公司作为项目业主进行建设。

项目于2013年8月完成立项，项目总投资为4,678.61万元，其中工程投资估算为1,484.80万元，2018年7月23日完成项目招标，中标价为1,138.00万元。2018年10月15日开工建设，根据《连城县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2019〕90号）文件精神：“同意变更八号路道路路面结构为沥青混凝土路面”，及“同意对现有与东环路衔接的电力公司门口段110米水泥路混凝土路面进行白改黑，工程造价纳入八号路项目投资”，连城县连发城市建设有限公司于2019年7月25日与施工单位签订补充协议书变更增加造价298万元。项目于2020年8月27日组织竣工验收工作。工程款累计已支付1,219.02万元，由于项目超

出预算造价的 20%以上，需县领导审批，至今未能送审结算。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 2020 年度连城县八号路道路工程资金项目的实施，对于完善城市道路交通体系等方面取得了较明显的成效，主要体现在：通过项目实施，能够进一步缓解连城县城市主干道交通压力。

三、绩效评价结果及主要绩效评价指标的评价情况

（一）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选用的评价指标

评价指标主要包括：投入、过程、产出效益 3 项一级指标，项目立项、资金落实、项目管理、资金管理、产出效益 5 项二级指标，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目标完成、资金到位率、资金使用合规性及社会效益目标等 19 项三级指标。

①投入：包括项目立项、资金落实 2 项二级指标及 7 项三级指标。主要评价目标设置是否合理，是否按照申报的数量和质量如期完成，是否符合法律法规及国民经济发展规划的相关政策，可行性研究报告是否符合相关审批程序和设计规范；资金是否到位，是否按照实际进行拨付。

②过程：包括项目管理、资金管理 2 项二级指标及 6 项三级指标，主要评价是否有成立项目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是否按规定办理开工报批手续及按计划实施进度，项目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财务管理与会计核算制度是否健全，资金使用是否按照项目资金管理要求，是否对项目实施较有效的监控程序、监控措施。

③产出效益：包括产出效益 1 项二级指标及 6 项三级指标，主要评价项目可持续影响、实际完成情况及质量达标情况。

2、评价方法

我们根据 2020 年度连城县八号路道路工程资金项目的相关资料，在调查相关情况的基础上，制定 2020 年度连城县八号路道路工程资金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通过检查项目收入与支出情况，现场调查进行综

合评价，通过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得出综合评价结果。

（二）项目绩效分析及评价结果

我们在设定的绩效评价指标的基础上，结合审阅相关资料，调查、座谈等进行综合评价打分，最终绩效评价总得分为 87 分，评价等级为良好。各指标得分情况分析如下：

1、投入（得 21 分）

①绩效目标设置：在目标设置上能够基本做到合理、细化、量化，与项目年度计划数相对应，与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能够体现核心任务和效益。该指标分值 4 分，得分 4 分。

②绩效目标完成：绩效目标按照申报的数量和质量全部如期完成。该指标分值 3 分，得分 3 分。

③立项依据充分性：项目立项符合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的相关政策，符合公共财政支出范围，无政策重叠性。该指标分值 3 分，得分 3 分。

④立项程序合规性：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符合相关审批程序和设计规范，且经发改部门审批并且出具立项批复《连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连城县八号路道路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连发改审[2013]189 号）。该指标分值 3 分，得分 3 分。

⑤项目设计合规性：相关部门基本执行项目批复文件和有关规程规范，按要求履行设计变更程序。该指标分值 3 分，得分 2 分。

⑥资金到位率：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2000 万元，计划投入资金 2000 万元，资金到位率达 100%。该指标分值 3 分，得分 3 分。

⑦资金拨付率：项目资金根据施工合同等及时进行拨付，但存在资金尚未使用。该指标分值 6 分，得分 3 分。

2、过程（得 32 分）

①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在项目管理制度上，严格合法通过招投标制、工程监理制、合同管理制、建设用地审批、施工图审查、工程预算

审核、结算审核、竣工验收流程，有真实、完备的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招标代理合同、监理中标通知书和监理合同、建设工程预算评审结论、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施工图审查合格书、建设工程结算审核结论、竣工验收结论等材料，但项目未成立建设工作领导小组。该指标分值 9 分，得分 8 分。

②项目进度符合计划性：项目基本按规定办理开工报批手续及按合同进度施工。该指标分 3 分，得分 2 分。

③项目档案管理完整性：项目设计、申报、资金管理、竣工验收等相关档案资料保存基本完整。该指标分值 5 分，得分 3 分。

④财务管理与会计核算制度健全性：财务管理与会计核算制度健全。在工作中，能够严格执行财务管理与会计核算制度，项目建设单位会计账中对资金收支记载规范完整准确、相应收支凭证完整。该指标分值 8 分，得分 8 分。

⑤资金使用合规性：按照项目资金管理要求专款专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现象；按照项目申报资料中的资金用途足额使用。该指标分值 9 分，得分 6 分。

⑥财务监控有效性：根据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对项目实施较有效的监控程序、监控措施。该指标分值 5 分，得分 5 分。

3、产出效益（得 34 分）

①实际完成率：按要求实际完成雨水管、污水管、给水管的建设长度及建设道路工程。该指标分值 9 分，得分 9 分。

②质量达标率：项目建设任务已按设计要求和内容完成验收，验收合格且验收手续齐全。该指标分值 9 分，得分 9 分。

③成本节约率：完成项目实际投资金额超出预算投资金额。该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0 分。

④社会效益目标：项目施工符合环保要求，项目建成后缓解城区交通压力面积、改善城区生活环境，改善周边居民出行条件。该指标分值

8分，得分8分。

⑤可持续影响目标：连城县八号路道路工程项目建成后可使用40年以上。该指标分值2分，得分2分。

⑥服务对象满意度：通过问卷调查，群众对项目实施满意度达95%。该指标分值6分，得分6分。

四、2020年度连城县八号路道路工程资金项目存在问题

1、项目申报不精准不及时，使资金到位滞后，资金有结余。

2、项目管理制度不够健全，未成立建设项目领导小组；工程已竣工验收未及时决算。

五、2020年度连城县八号路道路工程资金项目的建议

1、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创新管理手段，用新思路、新方法，改进完善财务管理方法，用制度管项目，用制度管资金，杜绝一切腐败现象。

2、健全项目管理制度，完善法人责任制；及时办理工程竣工决算手续，确保项目全部程序如期完成。

附录：2020年度连城县八号路道路工程项目资金绩效评价得分表

连城财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Signature]
(主任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Signatur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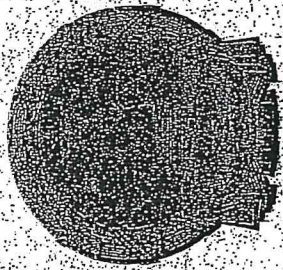


中国 福建 连城

2021年12月29日

2020年度连城县八号路道路工程项目资金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和评分标准	分值	评价得分
投入 (25)	项目立项 (16)	绩效目标设置	目标设置是否合理，是否细化、量化，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是否与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体现核心任务和效益。相对应的、相关性很强的，得4分，较好的，得2分，不对应的、基本不相关的不得分。	4	4
		绩效目标完成	绩效目标是否按照申报的数量和质量如期完成，全部完成的，得3分，少完成1个扣1分，扣完为止。	3	3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符合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的相关政策，符合公共财政支出范围，无政策重复性，立项依据充分的得3分，否则不得分。	3	3
		立项程序合规性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符合相关审批程序和设计规范的，得1分；经发改部门审批并且出具立项批复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3	3
		项目设计合规性	项目设计严格执行项目批复文件和有关规范要求，未进行设计变更的，得3分；基本执行项目批复文件和有关规范要求，按要求履行设计变更程序且存在重大设计变更的，得2分；设计存在重大设计变更且未履行报批程序或未按批复文件要求完善相关勘察设计工作	3	2
	资金落实 (9)	资金到位率	资金到位率大于90%的得满分，每少5个百分点扣一分，扣完为止。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整体保障程度。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本年度实际落实到项目的资金。	3	3
		资金拨付率	资金使用是否按照规定程序（如验收，审批等）及时进行拨付，是否存在资金闲置现象。资金使用与拨入资金的比例等于100%的得满分，每少5个百分点扣一分，扣完为止。	6	3
	项目管理 (17)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成立了项目建设工作领导小组，较好的完成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工程监理制、合同管理制、建设用地审批、施工图审查、工程预算审核、结算审核、竣工验收的，每一项得1分，即有成立项目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有真实、完备的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招标准理合同、监理中标通知书和监理合同、建设工程预算评审结论、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施工图审查合格书、建设工程结算审核结论、竣工验收结论的得9分。	9	8
		项目进度符合计划性	项目按规定办理开工报批手续及按计划实施进度的，得3分，否则不得分。	3	2
		项目档案管理完整性	项目设计、申报、资金管理、竣工验收等相关档案资料保存完整有序、无缺损的，得5分；项目设计、申报、资金管理、竣工验收等相关档案资料保存基本完整的，得3分；项目设计、申报、资金管理、竣工验收等相关档案资料未建档保存的不得分。	5	3
过程(39)	资金管理 (22)	财务管理与会计核算制度健全性	财务管理与会计核算制度健全的，得4分，否则不得分；严格执行财务管理与会计核算制度的，项目建设单位会计账中对资金收支记载规范完整准确、相应收支凭证完整的，得4分，否则不得分。	8	8
		资金使用合规性	资金按照项目资金管理要求专款专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现象的，得3分，否则不得分；资金按照项目申报资料中的资金用途足额使用的，得3分。否则不得分；按照一般债资金的使用规定在资金到位后、在规定的时间内和范围内使用的，得3分，否则不得分。	9	6
		财务监控有效性	是否根据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对项目实施有效的监控程序、监控措施有力的，得5分，监控措施较好的，得3分，未实施监控的不得分	5	5
		实际完成率	按计划要求实际完成雨水管、污水管、给水管的建设长度及建设道路长度的，得9分，完成比例≥80%的，得6分，完成比例<80%的不得分	9	9
		质量达标率	按设计要求和内容完成项目建设的验收合格且验收手续齐全的，得9分，存在擅自变更个别(<10%)项目的建设标准、建设规模等情况但验收合格的，得7分；存在擅自变更大量(>50%)项目的建设标准、建设规模等情况或验收不合格的不得分。	9	9
产出效益 (36)	产出效益 (36)	成本节约率	完成项目实际投资与预算投资的比率有节约的，得2分，超预算的不得分。	2	0
		社会效益目标	项目施工符合环保要求、项目建成后缓解城区交通压力面积、改善城区生活环境，改善周边居民出行条件。达到预期效果的得8分，效果不够明显的，扣4分，无效果不得分。	8	8
		可持续影响目标	项目建成后可使用40年以上，得2分，否则不得分。	2	2
		服务对象满意度	问卷调查，满意度在95%-100%的，得满分，满意度在80%-94%的，扣1分，满意度在65%-79%的，扣3分，满意度在65%以下的，不得分。	6	6
		总分		100	87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连城明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主任会计师: 杨振琼

办公场所: 连峰镇东环路1号(县财政局六楼)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35070006

注册资本(出资额): 3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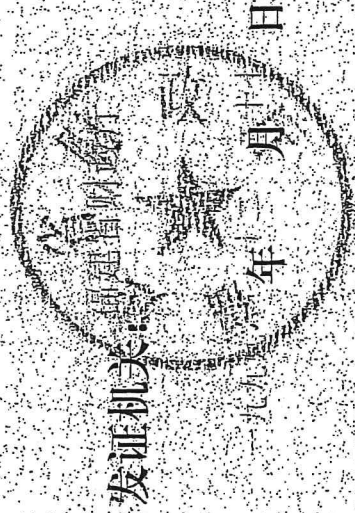
批准设立文号: 闽财会函(1999)257号

批准设立日期: 1999-12-27

证书序号: NO.01196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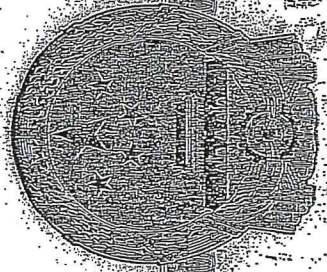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8257053731067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连城财信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振琼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验证企业资本，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办理基本建设工程预、算、结算、决算审计业务，并出具相关报告；办理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叁拾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00年01月1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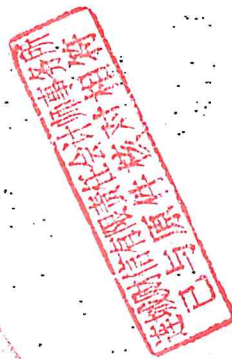
营业期限 2000年01月19日至 2030年12月31日

住所 所 连城县莲峰镇北大西路20号二层

登记机关



2019年12月27日



报备防伪码：



报备防伪号：FB48E0B301001584

报告文号：连会〔2021〕专审字75号

报告日期：2021年12月30日

报备时间：2021年12月30日 15:08:56

签字注师：杨振琼，黄天桂

2020年度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专项 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连会

事务所名称：连城财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电话：0597-8928296

传 真：0597-8928296

通 信 地址：连城县东环北路1号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的，请与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联系

会计师事务所对以上数据的真实性负法律责任

防伪查询：<http://ywbb.fjicpa.org.cn/index.aspx>

注协电话：0591-87097005

连城财信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

连会[2021]专审字 75 号

2020 年度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专项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

连城县财政局：

我们接受委托，对 2020 年度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专项资金财政支出进行绩效评价。

我们根据龙岩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岩委办发[2019]44 号）、《连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贯彻落实龙岩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2019 年 9 月 25 日印发）、连城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0 年度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连财函[2021]34 号），对 2020 年度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专项资金项目实施了绩效评价。现出具评价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实施单位

2020 年度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专项资金项目由连城县卫生健康局组织实施。主要职责：负责疫情防控专项资金的收支，制定资金补助方案，拨付资金到各相关单位，由各相关单位按规定使用，监督检查相关单位疫情防控专项资金的使用。

2、项目实施依据

①龙岩市财政局 龙岩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转发《福建省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专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龙财

社[2020]4号)。

3、项目的主要成效

自疫情发生以来，连城县财政局股追单 3915 号追加新冠病毒肺炎专项资金 600 万元，连城县卫生健康局共下拨和支出疫情防控县级资金 379.52 万元，其中县医院 60 万元、妇幼 35 万元、基层卫生院 134 万元、疾控中心 10 万元、局本部支出 140.52 万元。主要用于疫情防控设备及物资采购、县医院发热门诊和发热诊室建设及发热病人药费、医学观察点建设、隔离点费用、疫情知识宣传费、慰问一线医务人员以及驻外抗疫人员差旅费、慰问费及临时性工作补贴等。保障了一线医护人员、基层一线工作人员防护物资以及医疗的设备需求，确保实现“零感染、零死亡”的目标，不断提升重大疫情救治能力和突发公共事件应对能力。

4、项目操作主要程序

- ①收到连城县财政局下拨的疫情防控专项资金；
- ②确定资金使用实施方案；
- ③下拨疫情防控专项资金到各相关单位，支付疫情防控相关支出；
- ④相关单位按规定使用疫情防控专项资金具体负责推进项目实施。

5、2020 年度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专项资金项目使用的具体情况

为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疫情防控的决策部署，支持打赢疫情防控攻坚战，连城县卫生健康局根据《关于印发连城县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应急预案的通知》、《关于抓紧落实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防控工作的通知》（连政办 3 号）、《关于落实近期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工作方案任务分解的通知》（连防疫指办 19 号）、《福建省新冠病毒疫情防治工作专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龙财社[2020]4 号）等通知精神，确保基层疫情防控工作能够严格按照县委、县人民政府的安排部署落到实处，认真做好新冠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保障疫情防控、应急处置、医疗救治所需经费，切实保障人民群众

生命财产安全和身体健康，县财政局分两次下达疫情防控专项资金 600 万元，连城县卫生健康局共下拨和支出疫情防控县级资金 379.52 万元，其中县医院 60 万元、妇幼 35 万元、基层卫生院 134 万元、疾控中心 10 万元、局本部支出 140.52 万元，用于疫情防控设备及物资采购和疫情防控集中医学观察点建设、驻外抗疫人员差旅费和慰问费以及疫情宣传经费等。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 2020 年度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专项资金项目的实施，对于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方面取得了较明显的成效，主要体现在：通过项目实施，提升了对重大疫情的救治能力和突发公共事件的应对能力。

三、绩效评价结果及主要绩效评价指标的评价情况

（一）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选用的评价指标

评价指标主要包括：投入、过程、产出效益 3 项一级指标，项目立项、资金投入、项目管理、资金管理、产出效益 5 项二级指标，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目标完成、资金到位率、资金使用合规性及实际完成率等 15 项三级指标。

（1）投入：包括项目立项、资金投入 2 项二级指标及 5 项三级指标。主要评价目标设置是否合理，是否按照要求的数量和质量如期完成，是否细化分解为具体、清晰、可衡量的绩效指标予以体现；资金是否到位，是否按照实际进行拨付。

（2）过程：包括项目管理、资金管理 2 项二级指标及 6 项三级指标。主要评价项目是否制定或具有合理、合规、完整的管理制度，项目是否按计划进度进行，项目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财务管理与会计核算制度是否健全，资金使用是否按照项目资金管理要求，是否对项目实施较有效的监控程序、监控措施。

(3) 产出效益：包括产出效益 1 项二级指标及 4 项三级指标。主要评价项目实际完成情况、可持续影响、社会效益及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2、评价方法

我们根据 2020 年度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专项资金项目的相关资料，在调查相关情况的基础上，制定 2020 年度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专项资金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通过检查项目收入与支出情况，现场调查进行综合评价，通过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得出综合评价结果。

(二) 项目绩效分析及评价结果

我们在设定的绩效评价指标的基础上，结合审阅相关资料，调查、座谈等进行综合评价打分，最终绩效评价总得分为 84 分，评价等级为良好。各指标得分情况分析如下：

1、投入（得 19 分）

①绩效目标设置：根据疫情防控的需要，县医院对发热门诊和发热诊室进行规范化建设及设备配备，妇幼院对医学观察点进行装修改造建设，疾控中心对疫情防控物资进行采购，连城县卫生健康局负责租用隔离点宾馆，支付隔离点费用等防控支出，增强疫情防控能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身体健康力。该指标分值 4 分，得分 4 分。

②绩效目标完成：连城县卫生健康局根据相关文件规定，能够如期完成绩效目标所规定的数量和质量。县医院完成发热门诊和发热诊室的规范化建设及设备配备，妇幼院医学观察点基本按要求完成建设，严格按防控要求，为做到每个观察人员单独居住生活，禁止串门，避免与其他人员交叉感染，并确保隔离人员安全，每个房间进行加防盗门窗改造。同时为增加隔离人员舒适度，每个隔离房间均安装空调、电视、无线网络、热水器等生活设施。隔离点改造完成后一次最多可入住 44 人。该指标分值 4 分，得分 4 分。

③绩效指标明确性：相关部门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清

晰、可衡量的绩效指标。该指标分值 3 分，得分 3 分。

④资金到位率：2020 年县级安排新冠病毒肺炎防控工作专项资金 60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600 万元，资金到位率达 100%。该指标分值 6 分，得分 6 分。

⑤资金拨付率：连城县卫生健康局当年支出 379.52 万元，支出率 63.25%，存在资金尚未使用。该指标分值 6 分，得分 2 分。

2、过程（得 48 分）

①管理制度健全性：连城县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制定了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及应急预案，并依据龙财社[2020]4 号《福建省新冠病毒疫情防治工作专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建立了资金使用明细账、设备、物资台账，在疫情紧急期间基本满足了防控工作的需要。该指标分值 12 分，得分 12 分。

②项目进度符合计划性：项目基本能够按计划进度进行拨付资金。该指标分值 5 分，得分 3 分。

③制度执行有效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等文件资料基本按要求及时收集归档，但没有及时分类整理。该指标分值 10 分，得分 8 分。

④财务管理与会计核算制度健全性：项目建立专项核算，财务管理与会计核算制度健全，并严格执行财务管理与会计核算制度，会计账中对资金收支记载规范完整准确，相应收支凭证完整。该指标分值 8 分，得分 8 分。

⑤资金使用合规性：项目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坚持“公开透明、专款专用”的原则，无截留、挤占、挪用专项资金情况，全部支出使用合法票据，无虚列项目成本，均按规定标准执行。该指标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

⑥财务监控有效性：项目实施基本按照龙财社[2020]4 号《福建省新冠病毒疫情防治工作专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及闽财购[2020]3 号《福建省财政厅关于落实疫情防控采购便利化有关政策》的

通知执行。2020年8月，连城县卫生健康局联合财政相关业务股室人员对总医院、疾控中心、妇幼院进行专项资金的督查，检查发现：部分物资采购支付资金后未掌握物资实际到达情况，库存物资与登记台账不符；由于疫情防控初期资金管理规定未细化，导致存在部分资金结余的情况。该指标分值9分，得分7分。

3、产出效益（得17分）

①实际完成率：连城县医院购买呼吸机1套、心电图机3台、除颤仪1台等设备以及疫情防控所需物资，支付发热病人药费、医务人员隔离点住宿费及疫情防控宣传费用，进一步规范化建设了发热门诊和发热门诊室；妇幼院总共改造隔离点房间44间；疾控中心采购一次性口罩60000个，新冠肺炎采样管240盒；基层医疗机构采购设备及防控物资；连城县卫生健康局支付医疗隔离点租用宾馆费用50.12万元、隔离点值班人员伙食费6.92万元、驻外抗疫人员差旅费41.8万元、慰问费14.78万元、临时性工作补贴2.98万元，慰问一线医务人员9.1万元、疫情宣传费用7.21万元以及应急指挥办公费用等。2020年度总支出379.52万元，支出率达63.25%。该指标分值9分，得分3分。

②可持续影响目标：健全县医院应对疫情的硬件设施，保障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有序高效的运行，全力保障疫情防治处置工作所需。该指标分值5分，得分5分。

③社会效益目标：2020年防控住院人次242人，发热门诊就诊人次1053人，代垫住院资金68,240.94元，减轻患者的住院负担，确保群众不因担心费用而不敢就诊。该指标分值5分，得分5分。

④项目效果及服务对象满意度：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度均在90%以上。该指标分值4分，得分4分。

四、2020年度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专项资金项目存在问题

（一）疫情防控资金按疫情防控实际需求拨付，但资金拨付使用及支出比例较低，仅完成县下达指标任务的63.25%。主要原因如下：

1、《资金管理办法》对资金支出不够细化，导致存在部分资金结余的情况；

2、临时性工作补贴岗位设置不够合理，导致参加疫情防控部分岗位的工作人员未能享受疫情防控补贴。

（二）物资采购及管理有待提高。部分物资采购支付资金后未掌握物资实际到达情况；库存物资与登记台账不符。

（三）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等文件资料没有及时进行分类整理。

五、2020 年度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专项资金项目的建议

1、完善采购和储存物资管理，严格执行防疫物资采购管理办法和物资储存管理办法，确保物资采购程序合规，仓库管理到位。

2、完善专项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及时按规定拨付和使用疫情防控专项资金，进一步提高地方疫情防控能力和控制效果。

3、主管部门应当加强资金使用的跟踪管理和项目实施监管，确保具体实施单位按计划保质保量完成项目任务，发挥专项资金绩效。

附送：2020 年度连城县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防控工作经费项目资金绩效评价得分表

连城财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主任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福建 连城

2021 年 12 月 3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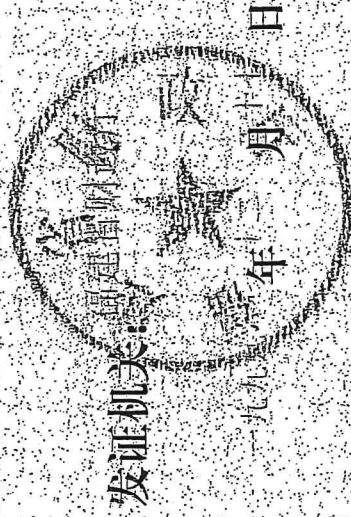
2020年度连城县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工作经费项目资金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和评分标准	分值	评价得分
投入 (23)	项目立项 (11)	绩效目标设置	目标设置是否合理，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是否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体现核心任务和效益。相对应的、相关性很强的得4分，较好的得2-3分，不对应的、基本不相关的不得分。	4	4
		绩效目标完成	绩效目标是否按照要求的数量和质量如期完成，全部按时完成的得4分，少完成1个扣1分，扣完为止。	4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一项不符合扣1.5分	3	3
	资金投入 (12)	资金到位率	资金到位率大于90%的得满分，每少5个百分点扣一分，扣完为止。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本年度实际落实到项目的资金。 计划投入资金：本年度计划投入到项目的资金	6	6
		实际拨付率	资金使用是否按照规定程序（如验收，审批等）及时进行拨付，是否存在资金闲置现象。资金使用与拨入资金的比例等于100%的得满分，每少5个百分点扣一分，扣完为止。	6	2
过程(54)	项目管理 (27)	管理制度健全性	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合理、合规、完整；一项不符合扣4分，严重的此项完全不得分。	12	12
		项目进度符合计划性	项目按计划进度进行的，得5分；项目未按计划进度进行的不得分。	5	3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等管理办法中要求归档的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档案资料整理情况。	10	8
	资金管理 (27)	财务管理与会计核算制度健全性	建立专账核算并财务管理与会计核算制度健全的，得该项总分8分中的4分，否则不得分；严格执行财务管理与会计核算制度的，项目单位会计账中对资金收支记载规范完整准确、相应收支凭证完整的，得该项总分8分中的4分，否则不得分。	8	8
		资金使用合规性	资金按照项目资金管理要求专款专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现象的，得该项总分10分中的5分，否则不得分；资金按照项目资金用途足额使用的，得该项总分10分中的5分，否则不得分。	10	10
		财务监控有效性	是否根据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对项目实施较有效的监控程序、监控措施有力的得9分，监控措施较好的得5分，未实施监控的不得分。	9	7
		实际完成率	补助资金按要求实际拨付得9分，拨付比例≥80%的得6分，60%≤拨付比例<80%的得3分，拨付比例<60%的不得分。	9	3
	产出效益 (23)	可持续影响目标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防治工作产生可持续影响目标效益的得5分，否则酌情扣分。	5	5
		社会效益目标	加强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防治工作，避免病毒感染，达到预期效果的得5分，否则酌情扣分。	5	5
		项目效果及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在90%-100%得满分，满意度在80%-89%的扣1分，满意度在65%-79%的扣2分，满意度在65%以下的不得分。	4	4
总得分				100	8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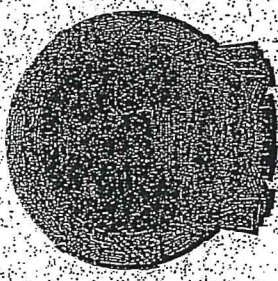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NO.011965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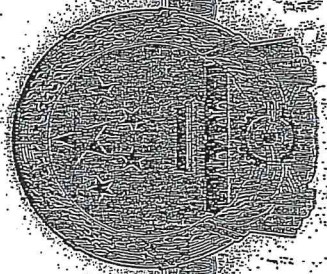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连城明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主任会计师:	杨振强
办公场所:	连峰镇东环北路1号(县财政局六楼)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350700096
注册资本(出资额):	30 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闽财会协(1999)257号
批准设立日期:	1999-12-27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8257053731067

名称 连城财信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振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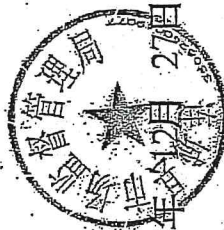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验证企业资本，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办理基本建设工程预、算、结算、决算审计业务，并出具相关报告；办理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叁拾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00年01月19日

营业期限 2000年01月19日至 2030年12月31日

住所 连城县莲峰镇北大西路20号二层



登记机关

2019年12月27日

报备防伪码：



报备防伪号：72D0E41671000543

报告文号：连会〔2021〕专审字69号

报告日期：2021年12月27日

报备时间：2021年12月27日 10:59:55

签字注师：罗仲玲，杨振琼

2020年度九龙湖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事务所名称：连城财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电话：0597-8928296

传 真：0597-8928296

通 信 地址：连城县东环北路1号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的，请与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联系
会计师事务所对以上数据的真实性负法律责任

防伪查询：<http://ywbb.fjicpa.org.cn/index.aspx>

注协电话：0591-87097005

连城财信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

连会[2021]专审字 69 号

2020 年度九龙湖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连城县财政局：

我们接受委托，对 2020 年度九龙湖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专项资金财政支出进行绩效评价。

我们根据龙岩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岩委办发[2019]44 号）、《连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贯彻落实龙岩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2019 年 9 月 25 日印发）、连城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0 年度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连财函[2021]34 号），对 2020 年度九龙湖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专项资金财政支出实施了绩效评价。现出具评价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实施单位

2020 年度九龙湖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专项资金由连城县冠豸山国家级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组织实施。主要职责：对 2020 年度九龙湖旅游基础设施建设专项资金项目从前期组织可研、项目设计、项目报批、工程招投标、工程管理、资金管理、工程验收等全套程序负责。

2、项目实施依据

①《连城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九龙湖景区游客换乘服务设施建设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连发改审批【2015】295号）；

②《连城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连城县冠豸山创 5A 景区改造提升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连发改审批【2016】11号）。

3、项目的主要成效

项目建成后，进一步了提高九龙湖景区的服务能力及旅游承载力，增强九龙湖景区的旅游吸引力和市场竞争力，完善连城县旅游基础设施，提高旅游质量和服务水平。

4、项目操作主要程序

- ①完成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编制及报批工作；
- ②完成工程项目的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审查；
- ③完成工程项目招投标及施工前期的准备工作；
- ④按序时进度完成工程项目施工管理。

5、2020 年度九龙湖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专项资金实施的具体情况

①九龙湖旅游公路改造项目——白改黑工程属于创 5A 级风景区项目的子项，2016 年 2 月经连城县发展和改革局审批《连城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连城县冠豸山创 5A 景区改造提升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连发改审批〔2016〕11 号）。工程投资约 600 万元，工程预算于 2020 年 5 月 20 日经连城县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核，审定造价为 5,968,107.00 元。于 2020 年 6 月 22 日完成招标，中标价为 5,444,651.00 元。项目于 2020 年 8 月 10 日开工建设，2021 年 5 月 14 日竣工验收。项目投资支出合计 4,414,084.00 元（收到债券资金后的项目支出为

349.48 万元),其中支付工程款 4,344,419.00 元,施工单位竣工结算尚未完成,工程结算造价未审核。项目主要建设内容:改造沥青道路全长 2000m、木栈道、休息长廊等基础设施。

②九龙湖景区游客换乘服务设施建设工程位于九龙湖景区入口,开工日期为 2019 年 2 月 18 日,竣工日期为 2020 年 7 月 16 日。该项目于 2014 年 11 月经连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审批《连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九龙湖景区游客换乘服务设施建设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连发改审批〔2014〕370 号)。项目规划用地面积约 1.8945 万平方米(约 28.5 亩),项目工程建设投资约 1791 万元,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预算经连城县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核,审定造价为 15,969,200.00 元。2018 年 12 月 28 日完成招标,中标价为 14,444,097.00 元。项目投资支出合计 11,663,100.71 元(收到债券资金后的项目支出为 248.02 万元),其中已支付工程款 10,554,855.71 元,施工单位竣工结算尚未完成,工程结算造价未审核。项目建设内容:管理服务用房、停车场、候车亭、景观长廊、路面改造、土方挖填、护坡挡墙及水电、绿化、小品景观等配套设施,其房屋建筑面积为 731 平方米,沥青路面改造工程 10000 平方米,铺装面积约 6000 平方米(包括广场、停车场),景观绿化约 1000 平方米,护坡挡土墙工程 3000 立方米等。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 2020 年度九龙湖旅游基础设施建设专项资金项目的实施,对于完善连城县旅游基础设施方面取得了较明显的成效,主要体现在:通过项目实施,将进一步提高连城县旅游服务质量和景区管理水平。

三、绩效评价结果及主要绩效评价指标的评价情况

(一)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选用的评价指标

评价指标主要包括：投入、过程、产出效益 3 项一级指标，项目立项、资金落实、项目管理、资金管理、产出效益 5 项二级指标，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目标完成、资金到位率及社会效益目标等 19 项三级指标。

①投入：包括项目立项、资金落实 2 项二级指标及 7 项三级指标。主要评价目标设置是否合理，是否按照申报的数量和质量如期完成，是否符合法律法规及国民经济发展规划的相关政策、景区总体规划要求，可行性研究报告是否符合相关审批程序和设计规范；资金是否到位，是否按照实际进行拨付。

②过程：包括项目管理、资金管理 2 项二级指标及 6 项三级指标，主要评价是否有成立项目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是否按规定办理开工报批手续及按计划实施进度，项目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财务管理与会计核算制度是否健全，资金使用是否按照项目资金管理要求，是否对项目实施较有效的监控程序、监控措施。

③产出效益：包括产出效益 1 项二级指标及 6 项三级指标，主要评价项目可持续影响、实际完成情况及质量达标情况。

2、评价方法

我们根据 2020 年度九龙湖旅游基础设施建设专项资金项目的相关资料，在调查相关情况的基础上，制定 2020 年度九龙湖旅游基础设施建设专项资金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通过检查项目收入与支出情况，现场调查进行综合评价，通过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得出综合评价结果。

（二）项目绩效分析及评价结果

我们在设定的绩效评价指标的基础上，结合审阅相关资料，调查、

座谈等进行综合评价打分，最终绩效评价总得分为 88 分，评价等级为良好。各指标得分情况分析如下：

1、投入（得 23 分）

①绩效目标设置：在目标设置上能够基本做到合理、细化、量化，与项目年度计划数相对应，与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能够体现核心任务和效益。该指标分值 4 分，得分 3 分。

②绩效目标完成：绩效目标按照申报的数量和质量全部如期完成。该指标分值 3 分，得分 3 分。

③立项依据充分性：项目立项符合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的相关政策，符合景区总体规划要求，无政策重叠性。该指标分值 3 分，得分 3 分。

④立项程序合规性：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符合相关审批程序和设计规范，且经发改部门审批并且出具立项批复，其中，九龙湖旅游公路改造项目——白改黑工程于 2016 年 2 月经连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审批《连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连城县冠豸山创 5A 景区改造提升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连发改审批〔2016〕11 号）；九龙湖景区游客换乘服务设施建设工程项目于 2014 年 11 月经连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审批《连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九龙湖景区游客换乘服务设施建设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连发改审批〔2014〕370 号）。该指标分值 3 分，得分 3 分。

⑤项目设计合规性：项目设计严格执行项目批复文件和有关规程规范要求，未进行设计变更。该指标分值 3 分，得分 3 分。

⑥资金到位率：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1400 万元，计划投入资金 1400 万元，资金到位率达 100%。该指标分值 3 分，得分 3 分。

⑦资金拨付率：项目资金根据施工合同等及时进行拨付，但存在资金尚未使用。该指标分值6分，得分5分。

2、过程（得33分）

①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在项目管理制度上，严格合法通过招投标制、工程监理制、合同管理制、建设用地审批、施工图审查、工程预算审核、结算审核、竣工验收流程，有真实、完备的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招标代理合同、监理中标通知书和监理合同、建设工程预算评审结论、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施工图审查合格书、建设工程结算审核结论、竣工验收结论等材料，但项目未成立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法人责任制方面完成的有所欠缺。该指标分值9分，得分7分。

②项目进度符合计划性：项目按规定及时办理开工报批手续及按合同进度施工。该指标分2分，得分2分。

③项目档案管理完整性：项目设计、申报、资金管理、竣工验收等相关档案资料保存基本完整，但项目竣工不及时，没有竣工决算手续，资料不完整。该指标分值4分，得分3分。

④财务管理与会计核算制度健全性：财务管理与会计核算制度健全。在工作中，能够严格执行财务管理与会计核算制度，项目建设单位会计账中对资金收支记载规范完整准确、相应收支凭证完整。该指标分值8分，得分8分。

⑤资金使用合规性：一是按照项目资金管理要求专款专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现象；二是按照项目申报资料中的资金用途足额使用；三是按照一般债资金的使用规定在资金到位后，在规定的时间内和范围内使用。该指标分值9分，得分9分。

⑥财务监控有效性：根据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对项目实施较有效的

监控程序、监控措施，监控措施较好。该指标分值 6 分，得分 4 分。

3、产出效益（得 32 分）

①实际完成率：两个项目已根据合同实际完成管理房、停车场、候车亭、景观绿化、护坡挡土墙、白改黑路面改造、木栈道、休息长廊等的数量目标。该指标分值 9 分，得分 9 分。

②质量达标率：项目建设任务已按设计要求和内容完成验收，验收合格且验收手续齐全，待施工单位编制工程结算后再送审。该指标分值 8 分，得分 8 分。

③成本节约率：项目实际投资与预算投资的比率完成有节约，未超预算。该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2 分。

④社会效益目标：项目施工符合环保要求，项目建成后进一步提高九龙湖景区的旅游服务水平及游客接待能力，增强九龙湖景区的旅游吸引力和市场竞争力，完善旅游基础设施，提高游客的旅游舒适度，但预期效果达成不够明显。该指标分值 9 分，得分 6 分。

⑤可持续影响目标：项目建成后旅游接待人数增长，但接待人数增长较缓慢，未能达到预期 10% 的增长。该指标分值 5 分，得分 4 分。

⑥服务对象满意度：旅游基础设施建设的改善，促使周边环境效益有所提升，游客满意度达 94%。该指标分值 4 分，得分 3 分。

四、2020 年度九龙湖旅游基础设施建设专项资金项目存在问题

1、项目申报不精准，从而使项目资金结余。

2、项目管理制度不够健全，未成立建设项目领导小组；工程已竣工验收未及时决算。

3、社会效益不达预期。

五、2020 年度九龙湖旅游基础设施建设专项资金项目的建议

1、严格执行预算管理制度，要编制全面，完整，真实的项目预算，对项目进行科学合理的规划，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对所需资金进行合理预测，安排合理论证，财务人员要参与项目的预算编制，保证预算编制准确性，使预算资金与项目实际资金需求相匹配。

2、健全项目管理制度，完善法人责任制；及时办理工程竣工决算手续，必要时进行恰当的干预，以确保项目如期完成。

3、建议结合创新的思维和手段，改进软环境，推动旅游管理、营销和体验从传统方式向现代方式的转变，进一步提升旅游效益。

附录：2020 年度连城县九龙湖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资金绩效评价得分表

连城财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主任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福建 连城

2021 年 12 月 27 日

2020年度连城县九龙湖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资金绩效评价得分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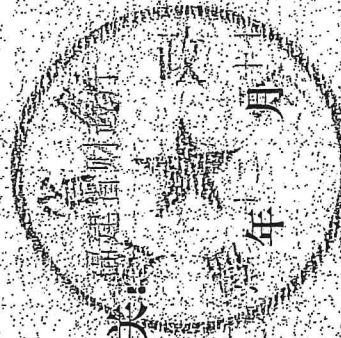
一级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和评分标准	分值	评价得分
投入 (25)	项目立项 (16)	绩效目标设置	目标设置是否合理，是否细化、量化，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是否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体现核心任务和效益。相对应的、相关性很强的，得4分，较好的得2分，不对应的、基本不相关的不得分。	4	3
		绩效目标完成	绩效目标是否按照申报的数量和质量如期完成，全部完成的，得3分，少完成1个扣1分，扣完为止。	3	3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符合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的相关政策，符合景区总体规划要求，无政策重叠性，立项依据充分的得3分，否则不得分。	3	3
		立项程序合规性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符合相关审批程序和设计规范的，得1分；经发改部门审批并且出具立项批复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3	3
		项目设计合规性	项目设计严格执行项目批复文件和有关规程规范要求，未进行设计变更的，得3分；基本执行项目批复文件和有关规程规范，按要求履行设计变更程序且存在重大设计变更的，得2分；设计存在重大设计变更且未履行报批程序或未按要求完善相关勘察设计工作的不得分。	3	3
	资金落实 (9)	资金到位率	资金到位率大于90%的得满分，每少5个百分点扣一分，扣完为止。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本年度实际落实到项目的资金。 计划投入资金：本年度计划投入到项目的资金	3	3
		资金拨付率	资金使用是否按照规定程序（如验收，审批等）及时进行拨付，是否存在资金闲置现象。资金使用与拨入资金的比例等于100%的得满分，每少5个百分点扣一分，扣完为止。	6	5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成立了项目建设工作领导小组，较好的完成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工程监理制、合同管理制、建设用地审批、施工图审查、工程预算审核、结算审核、竣工验收的，每一项得1分，即有成立项目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有真实、完备的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招标代理合同、监理中标通知书和监理合同、建设工程预算评审结论、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施工图审查合格书、建设工程结算审核结论、竣工验收结论的得9分。	9	7
		项目进度符合计划性	项目按规定办理开工报批手续及按计划实施进度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2	2
		项目档案管理完整性	项目设计、申报、资金管理、竣工验收等相关档案资料保存完整有序、无缺损的，得4分；项目设计、申报、资金管理、竣工验收等相关档案资料保存基本完整的，得3分；项目设计、申报、资金管理、竣工验收等相关档案资料未建档保存的不得分。	4	3
过程 (38)	资金管理 (22)	财务管理与会计核算制度健全性	财务管理与会计核算制度健全的，得4分，否则不得分；严格执行财务管理与会计核算制度的，项目建设单位会计账中对资金收支记载规范完整准确、相应收支凭证完整的，得4分，否则不得分。	8	8
		资金使用合规性	资金按照项目资金管理要求专款专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现象的，得3分，否则不得分；资金按照项目申报资料中的资金用途足额使用的，得3分，否则不得分；按照一般债资金的使用规定在资金到位后、在规定的时间内和范围内使用的，得3分，否则不得分。	9	9
		财务监控有效性	是否根据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对项目实施有效的监控程序、监控措施有力的，得6分，监控措施较好的，得4分，未实施监控的不得分。	6	4
		实际完成率	按计划要求实际完成管理房、停车场、候车亭、景观绿化、护坡挡土墙、白改黑路面改造、木栈道、休息长廊等的数量目标的，得9分，完成比例≥80%的，得7分，完成比例<80%的，不得分。	9	9
		质量达标率	按设计要求和内容完成项目建设任务的验收合格且验收手续齐全的，得9分，存在擅自变更个别(<10%)项目的建设标准、建设规模等情况但验收合格的，得6分；存在擅自变更大量(>50%)项目的建设标准、建设规模等情况或验收不合格的不得分。	8	8
	产出效益 (37)	成本节约率	完成项目实际投资与预算投资的比率有节约的，得2分，超预算的不得分。	2	2
		社会效益目标	项目施工符合环保要求、项目建成后进一步提高九龙湖景区的旅游服务水平及游客接待能力，增强九龙湖景区的旅游吸引力和市场竞争力，完善旅游基础设施、提高游客的旅游舒适度。达到预期效果的得9分，效果不够明显的扣3分，无效果不得分。	9	6
		可持续影响目标	项目建成后旅游接待人数增长，达到增长10%的绩效目标的，得5分，每少2%扣1分。	5	4
		服务对象满意度	问卷调查，满意度在95%-100%得满分，满意度在80%-94%的扣1分，满意度在65%-79%的扣2分，满意度在65%以下的不得分。	4	3
		总得分		100	88

证书序号 NO.01196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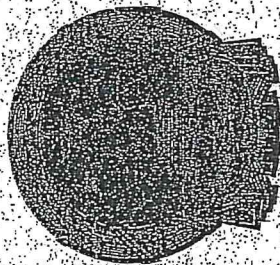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入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连城明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主任会计师： 杨振京

办公场所： 连峰镇东环北路1号(县财政局六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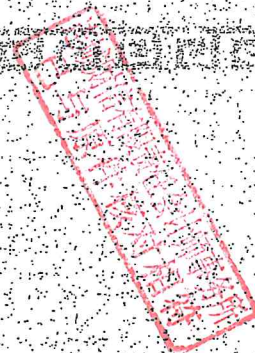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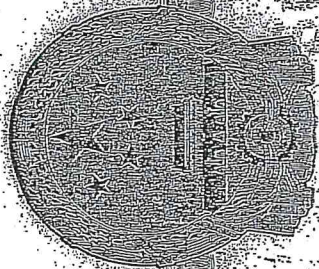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23070006

注册资本(出资额)： 30 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闽财会协(1999)267号

批准设立日期： 1999-12-27





SCJDGL

SCJDGL

SCJDGL

SCJDGL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8257053731067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连城财信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振琼

注册资本 叁拾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00年01月19日

营业期限 2000年01月19日至 2030年12月31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验证企业资本，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办理基本建设工程预算、结算、决算审计业务，并出具相关报告；办理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连城县莲峰镇北大西路20号二层

登记机关



2019年01月27日